

2021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包头市昆都仑区文体旅游广电局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单位：内蒙古华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3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3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1. 评价目的	4
2. 评价对象	4
3. 评价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依据、原则、方法	5
1. 评价依据	5
2. 评价原则	5
3. 评价方法	5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1. 组织绩效自评	6
2. 确定评价对象	6
3. 下达评价通知	6
4. 组织评价工作	7
5. 评价报告编制	7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7
(一) 决策指标	7
1. 项目立项	7
2. 绩效目标	8
3. 资金投入	9
(二) 过程指标	10
1. 资金管理	10
2. 组织实施	11
(三) 产出指标	12
1. 数量指标	12

2. 质量指标	13
3. 时效指标	13
4. 成本指标	14
(四) 效益及满意度指标	14
1. 经济效益指标	15
2. 社会效益指标	15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
4. 满意度指标	16
四、综合评价结论	16
五、存在问题	16
六、意见与建议	17
七、附件	18
(一)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8
(二) 评价人员信息	20
(三) 评价专家意见	21
(四) 满意度问卷调查	22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由自治区本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用于扶持和促进内蒙古自治区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主要包括：

1. 旅游景区基础设施、配套服务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旅游景区基础设施、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主要包括全区重点旅游景区、红色旅游景区、全域旅游示范区、旅游度假区、旅游休闲城市和文旅融合项目等各类旅游项目的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主要包括旅游厕所、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公共停车场、旅游标识标牌、智慧管理系统等设施。

2. 乡村旅游发展。用于全区乡村旅游重点村镇、乡村旅游集聚区、乡村旅游度假区、民宿、乡村（牧区）旅游接待户等乡村旅游项目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旅游产业发展、美化环境等。

3. 贷款贴息。对重点文化旅游基本建设投资项所发生的贷款利息给予适当补助，对文化旅游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利息给予一定的纾困补助。

4. 重大文旅活动。围绕全区旅游重点工作，对品牌宣传活动和重大节庆活动给予补助。

5. 入境旅游项目补贴。用于自治区旅游企业组织入境旅游包车、入境旅游专列、入境自驾、外联入境旅游等“引

客入蒙”活动予以适当补助。

6. 旅游行业管理。用于全区及区域性的旅游发展规划编制、资源普查、宣传推广和交流合作、人才队伍及信息化建设、调查统计、监测分析、监督管理、绩效评价等综合性管理支出。

7. 自治区党委政府确定的促进旅游产业发展、文旅融合发展事项。

专项资金不得用于各种罚款、捐款、赞助等支出，不得用于工资性支出和偿还债务支出，不得用于交通工具、楼堂馆所建设等支出。

2021年5月，自治区文旅厅、财政厅印发《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申报2021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项目的通知》（内文旅办字〔2021〕77号），组织各盟市开展旅游发展资金申报工作。昆区财政局、文旅局收到包头市转发的申报通知后，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项目进行申报。经对各项目的申报企业进行审核，最终选定了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铁花）的包钢工业游红色基地提档升级项目作为2021年度的旅游发展资金项目报送自治区财政厅、文旅厅。

2021年7月，自治区财政厅以《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的通知》（内财科〔2021〕63号）文件下达最终确定的2021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项目。

包头市最终有 6 个项目纳入 2021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项目予以补助，补助资金总额为 720 万元，其中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包钢工业游红色基地提档升级项目补助资金为 120 万元。

（二）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根据包钢铁花立项申报材料，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建设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包钢信息大楼会展中心，包钢一号高炉，包钢指挥中心楼前，包钢运输部，包钢轨梁场，包钢钢管公司，包钢薄板厂，包钢金属制造公司 2250 热轧生产线。

项目总投资：17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200 万元，申请银行贷款：0 万元，其他 1500 万元（主要为申请财政资金）。

计划建设起止年限：2021 年 8 月至 2021 年 11 月。

建设规模及内容：封闭参观通道、改造一号高炉文化广场、智慧区建设、齐心协力建包钢展陈馆、工业遗产公园、旅游产品及配套教材、旅游车辆、旅游卫生间。

最终财政厅批复资金为 120 万元，投资规模减少，最终主要建设内容为改建齐心协力建包钢展陈馆。目前已完成展厅整体施工及后期修改工作。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项目立项申报文件，项目总投资：17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200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1500 万元。经财政厅《内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的通知》(内财科〔2021〕63 号)文件批复，自治区补助资金 120 万元，专项资金已按要求拨付至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用于齐心协力建包钢展陈馆改造使用。项目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对实际投资金额进行计价，截至目前工程已基本完工，项目最终总投资为 921.3 万元，已支付 841.3 万元至拨付至项目施工单位。截至目前项目暂未开展竣工结算工作，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拆除工程等工程款以及设备购置支出。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基于项目实施管理基础上，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从而了解 2021 年度重点项目管理情况及其产出效益，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和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

2021 年度昆都仑区财政重点项目资金，以及与项目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上级专项资金、其他资金，一并纳入本次绩效评价范围。

3. 评价范围

- (1) 项目申报、批复情况;
- (2) 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 (3) 项目产出、效益情况;
- (4) 其他相关内容。

(二) 绩效评价依据、原则、方法

1. 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

- (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2) 相关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
- (3) 资金预算及立项申报、批复文件;
- (4) 项目执行有关的项目实施、财务会计资料;
- (5) 部门、单位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包括自评表、评价报告、佐证材料等;
- (6) 其他相关资料等。

2. 评价原则

- (1) 科学公正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 按照规范的程序, 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 (2) 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原则。基于项目资料, 结合客观实际, 对项目产出效益进行综合评估;
- (3) 坚持绩效相关的原则。

3. 评价方法

本次财政重点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2）比较法。将项目资金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预定目标进行对比分析，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因素，评价项目绩效；

（3）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资金支出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支出绩效；

（4）其他评价方法。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组织绩效自评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预算一体化绩效自评要求，昆都仑区财政局组织各预算单位开展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补录、绩效自评工作，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自评培训、辅导、审核。预算单位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根据审核反馈对自评材料进行修改完善。

2. 确定评价对象

第三方评价机构与昆都仑区财政局根据全口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有关要求，确定本次评价项目。

3. 下达评价通知

确定评价对象和评价要求后，结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昆都仑区财政局下达本次重点绩效评价通知至预算单位，由第三方机构具体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4. 组织评价工作

被评价单位按照评价通知文件要求，收集并报送本次绩效评价相关材料，第三方机构对评价材料进行收集与核查，对评价过程中发现问题进行核实，提出问题与意见，要求被评价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补充、说明。

5. 评价报告编制

第三方评价机构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佐证材料、现场核验情况，编制本次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指标

决策类指标主要是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方面进行考察。满分 15 分，实际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60%。决策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15）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1	3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3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1	3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目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申报 2021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项目的通知》（内文旅办字〔2021〕77 号）规定的资金申请方向要求申请立项，并编制可研报告。项目的实施符合行业相关政策法规与发展规划，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单位根据资金申报文件编制项目可研与立项申请后，昆区发改委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批复《项目备案告知书》。项目立项通过后由昆区文旅局按要求报自治区审核，于《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的通知》（内财科〔2021〕63 号）正式批复自治区补助 120 万元，昆区文体局按照上级转移支付安排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相关审批手续、资料齐全。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按申报通知要求设置了绩效指标，具体绩效目标内容如下：

2021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包钢工业游红色基地提档升级项目		
所属专项	内蒙古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省级财政部门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盟市主管部门	包头市文化和旅游局	盟市财政部门	包头市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实施期	2021 年 — 2021 年
资金情况（万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万元	

元)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万元	
		其他资金	200 万元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用好红色资源，传承好红色基因，把红色江山世世代代传下去”号召，以讲好“齐心协力建包钢”故事为主线，深挖红色资源，提炼红色故事，全面展示“包钢为全国，全国为包钢”历史场景和几代人建设包钢的感人事迹，对现有包钢工业旅游景区进行升级改造，丰富游客的工业旅游体验，将包钢工业游景区打造为自治区红色教育基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卫生间建设数量	3
			景区旅游接待活动率	100%
		质量指标	智慧讲解设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1 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旅游总收入较改造前增幅	20%
			带动其他服务产业增长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中小学生实践教育评价	满意度

项目绩效目标基本结合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和资金内容进行设置，但仍存在成本指标未设置，满意度指标指标值设置不规范等问题。同时，项目总投资变更后，项目单位未及时地对绩效目标进行变更调整。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表，项目绩效目标基本能够化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量化、明确。项目申请财政资金 1500 万元，实际批复 120 万元。资金批复后项目单位未及时地对指标和指标值进行调整，部分指标与实际完成的相比设置不合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资金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由自治区财政厅下达后按国库集中支付相关程序拨付给项目单位，下达后纳入文体局部门预算管理。

一是项目立项申报时总投资为 17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 200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1500 万元。自有资金投资金额与申请财政补助金额比例差别过大，不符合一般财政补助资金比例要求。

二是财政补助资金批复后，项目单位未根据最终批复的 120 万元补助资金重新调整项目总投资，未对总投资相关文件、可研报告进行调整。

（2）资金分配合理性

专项资金下达后，按规定程序拨付至项目申报单位。分配资金按要求用于齐心协力建包钢展陈馆改造建设使用，资金分配合理。

（二）过程指标

过程类指标主要是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方面进行考察。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5%。过程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过程（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预算执行率	10	9	9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100%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专项资金随《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的通知》（内财科〔2021〕63 号）下达至包头市财政，包头市以《包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的通知》（包财文〔2021〕417 号）文件下达至昆区财政，昆区财政于 2021 年 11 月按要求拨付给项目申报单位。

（2）预算执行率

项目申报总投资 17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 200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1500 万元。财政厅批复补助资金为 120 万元。截至评价期，项目已完工，但尚未进行竣工结算。项目已计价总投资合计 921.3 万元，已支付 841.3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1.32%。其中财政资金 120 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程序拨付至项目申报单位，由项目单位根据申报文件用于资金使用齐心协力建包钢展陈馆改造建设。财政资金拨付符合财政和单位财务管理的有关规定，资金拨付程序、手续齐全，暂未发现有违法违规情况。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单位按照《包钢（集团）公司采购管理办法》《包

钢（集团）公司紧急项目采购实施管理办法》《包钢（集团）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对项目进行管理，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按照单位财务、业务相关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相关合同支付、经费报销手续、资料齐全，暂未发现违规现象。

（三）产出指标

产出类指标主要是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进行考察。满分 35 分，实际得分 24.1 分，得分率为 68.86%。产出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35）	产出数量	旅游卫生间建设数量	5	0	0%
		改造装修展厅面积	10	10	100%
	产出质量	智慧讲解设置率	5	5	100%
		验收合格率	5	2.5	50%
	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3	3	100%
		资金到位时间	3	2	67%
	产出成本	项目总投资	2	1.1	35%
		预算偏差率	2	0.5	25%

1. 数量指标

（1）旅游卫生间建设数量

年度指标值 3 座，全年完成值 0 座。项目立项申报总投资 17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 200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1500 万元。最终财政补助金额为 120 万元，项目总投资额减少导致旅游厕所建设资金不够，因此只做了展厅建设，未建设旅游厕所。

（2）改造装修展厅面积

年度指标值 910 平方米，全年完成值 910 平方米。利用会展中心现有的一楼稀土展厅（约 270 平方米），二楼展厅（约 270 平方米），会展大厅左侧连廊（约 110 平方米）、原包钢精神展厅（约 260 平方米）进行布展改造。

2. 质量指标

（1）智慧讲解设置率

年度指标值 100%，全年完成值 100%。齐心协力建包钢展厅购置了无线易耳挂跟随讲解系统，实现全程 100%智慧讲解。通过讲解员手持轻巧发射机，团队观众每人佩戴一只轻巧的耳挂，式接收机，实现无线形式的“闭声”讲解。

（2）验收合格率

年度指标值 100%，全年完成值未完成验收。项目按要求完成相关拆迁、改造、装修装潢等工程建设以及设施设备购置，暂未开展工程验收。

3. 时效指标

（1）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年度指标值 2021 年 8 月-11 月，全年完成值 2021 年 5 月-11 月。按照合同进度，目前已完成展厅整体施工及后期修改工作。受疫情影响，竣工验收工作拟于 2023 年 10 月前完成。

（2）资金到位时间

年度指标值 2021 年 8 月，全年完成值 2021 年 11 月。
2021 年 7 月 12 日，包头市财政局以《包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的通知》（包财文〔2021〕417 号）下达专项资金 120 万元至昆区财政局，昆区财政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将专项资金拨付至包钢铁花公司。

4. 成本指标

（1）项目总投资

年度指标值 1700 万元，实际完成值 921.3 万元。根据项目立项申报文件，项目总投资：17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200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1500 万元。经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的通知》（内财科〔2021〕63 号）文件批复，自治区补助资金 120 万元。项目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对实际投资金额进行计价，截至目前工程已基本完工，工程计价总投资为 921.3 万元。

（2）预算偏差率

年度指标值 $\leq 20\%$ ，实际完成值 45.01%。根据项目立项申报文件，项目总投资 1700 万元，实际计价总投资为 921.3 万元，项目相关文件未及时对预算数进行变更。

（四）效益及满意度指标

效益类指标主要是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方面进行考察。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22.46 分，得分率为 74.87%。效益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30)	经济效益	旅游总收入较改造前增幅	5	3.4	68%
		带动其他服务产业增长率	5	1.85	37%
	社会效益	年度游客量	5	2.21	44%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评价开展时间	5	5	100%
	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10	10	100%

1. 经济效益指标

(1) 旅游总收入较改造前增幅

年度指标值 20%，全年完成值 13.58%。旅游总收入由 2020 年的 1031.25 万元增长至 1171.29 万元，增幅 13.58%。

(2) 带动其他服务产业增长率

年度指标值 30%，全年完成值 11.12%。总体收入方面，铁花文化产业公司 2020 年完成收入 11442 万元，2021 年为 12714 万元，增幅 11.12%。

2. 社会效益指标

(1) 年度游客量

年度指标值 4.72 万人次，全年完成值 1.89 万人次。根据项目可研报告，2019 年人数约 4.1 万人，按 2019 年游客基数增长率 15% 测算，2021 年游客约为 4.72 万人次。2021 年实际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8876 人（次），未达到预期目标。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项目后评价开展时间

年度指标值 2024-2025 年，全年完成值 2024-2025 年。项目建成后，使用一段时间（一般为 2~3 年）后，进行项

目后评价工作，编制项目后评价报告，对使用情况效益实际发挥，工程的技术水平、质量和测试进行评价；对项目投资收益情况、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情况和其他需要总结的经验进行总结。

4. 满意度指标

（1）游客满意度

经对游客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约为 96.25%。

四、综合评价结论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评分要求¹，本次项目评价得分为 74.69 分，评价等级为中。项目按要求完成了齐心协力建包钢展厅改造装修建设，相关工程任务已完成。但申请财政资金经财政厅批复后，项目单位未按要求及时对项目总投资、工程任务等相关文件进行调整，导致部分立项申报时设定的目标任务未完成。

五、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预算编制方面，项目立项申报总投资为 1700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 200 万元，申请财政资金 1500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比例过低，不符合一般财政补贴企业项目投资占比要求。同时，财政资金批复后，项目单位未根据实际批复财政补助资金及时地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未形成调整后的正式文件。

¹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二是在绩效目标方面，成本指标未按要求进行设置，指标设置未能全面地体现项目建设工程量。同时，项目资金批复后，因总投资发生变化，部分原定建设内容取消或推后，但相对应的绩效指标未及时地进行调整，如建设旅游厕所 3 座指标未及时进行删除或替换，导致考核时绩效目标未完成。

三是项目预期产出效益未达预期。按照 2021 年 5 月编制的项目可研文件，项目预计 2021 年游客量为 4.72 万人次，实际全年游客量为 1.89 万人次，未能准确地预估游客数，相应的经济效益指标也未达预期。

六、意见与建议

一是要根据最终批复的财政补助金额，及时地调整项目预算与建设内容，并同步对可研、绩效目标、建设方案等文件进行调整，确保项目工程量与资金量相匹配，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文件相符。

二是要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要科学、全面、合理地反映项目具体产出内容与效益，要结合实际投资情况、建设情况与运营实际对绩效指标、指标值进行设置，避免出现绩效指标不完整，指标值完成不了的情况。

三是要旅游类项目立项、编制可研要结合当前疫情下的旅游情况进行合理的预估，避免出现实际完成情况与预估数差别过大的情况，影响项目立项、批复、实施的准确性，导致项目未能达到预期的目标任务。

七、附件

(一)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备注
决策 (15)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	按照《内文旅办字〔2021〕77号》规定的资金用途申请立项。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	按照《内文旅办字〔2021〕77号》规定的资金用途申请立项经区、市、自治区相关主管部门逐级审核、批复。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	指标设置基本符合项目实施内容，但不全面且未能根据实际投资调整绩效目标。	3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	资金批复后项目单位未及时地对指标和指标值进行调整，部分指标与实际完成的相比设置不合理	3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	自有资金投资比例过低，财政补助资金批复后未及时更新投资。	3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	按规定程序拨付至项目申报单位。	2	2	
过程 (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91.32%	10	9.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	按规定程序拨付，暂未发现违规现象。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	项目单位制定了财务、采购、后评价等制度对项目进行管理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	按单位财务、业务制度管理，暂未发现违规情况。	3	3	
产出 (35)	产出数量	旅游卫生间建设数量	3座	0座	5	0	
		改造装修展厅面积	910平方米	910平方米	10	10	
	产出质量	智慧讲解设置率	100%	100%	5	5	
		验收合格率	100%	未开展验收	5	2.5	项目已完工，未完成竣工验收

							收
	产出时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8 月-11 月	2021 年 5 月-11 月	3	3	
		资金到位时间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11 月	3	2	
	产出成本	项目总投资	1700 万元	921.3 万元	2	1.1	
		预算偏差率	≤20%	45.01%	2	0.5	
效益 (30)	经济效益	旅游总收入较改造前增幅	20%	13.58%	5	3.4	
		带动其他服务产业增长率	30%	11.12%	5	1.85	
	社会效益	年度游客量	4.72 万人次	1.89 万人次	5	2.21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评价开展时间	2024-2025 年	2024-2025 年	5	5	
	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80%	96.25%	10	10	
合计					100	74.69	

(二) 评价人员信息

评价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分工
1	宋丽娟	财务专家	评价指标设置、现场核查、问题沟通反馈、出具评审意见
2	冯发强	绩效专家	
3	刘俊燕	项目主评人	评价方案制定、资料收集、现场评价组织、报告编制、问题沟通反馈
4	梁新悦	项目助理	
5	曹慧恩	项目助理	
主评人签字		刘俊燕	

(三) 评价专家意见

意见提出方	意见与建议	专家签字
宋丽娟	1. 预算编制不科学，投资构成中自有资金投入比例过低。 2. 总投资变少后未对项目实施内容及时进行变更。 3. 可研中游客预测人数与实际游客人数差异过大，未能结合疫情风险因素综合考虑设置。 建议对加强对相关文件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管理。	宋丽娟
冯发强	1. 项目变更后未能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导致部分目标任务未完成，影响项目得分情况。应按要求及时的调整目标任务，并对指标未完成情况进行说明。 2. 按要求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该类型转移支付项目应将相关自评材料录入预算一体化系统。	冯发强

(四) 满意度问卷调查

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自治区旅游发展资金（工业旅游红色基地提档升级项目）

1. 您对展厅建设效果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9	2	1								

2. 您对旅游收入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9	1	2								

3. 您对年度参展人流量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9	1	2								

4. 您对财政资金补助金额、标准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12										

5. 您对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11	1									

6. 您对财政资金的投入方向、支出内容、支出科学性和必要性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9	1	2								

7. 您对包头市旅游发展、旅游行业营商环境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8	1	1	1	1						

8. 您对项目的实施管理、可持续影响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10		2								

9. 您对项目在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带动居民人均收入等方面是否满意？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9	1	1	1							

10.您觉得项目的实施是否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起到促进作用?

分值	10	9	8	7	6	5	4	3	2	1	0
答题数	9	1	2								

满意度综合得分= (10*9+9*9+8*13+7*2+6*1) / (10*12) *100%=96.25%